

利用公益性電腦伴唱機涉及著作權問題之宣導說明會

議程

一、時間：

- 臺北場：108年5月20日（星期一）下午2時30分
- 高雄場：108年5月27日（星期一）下午2時30分
- 臺中場：108年5月28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

二、地點：

- 臺北場：國立臺灣大學法學院霖澤館國際會議廳（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及復興南路口）
- 高雄場：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南館演講廳 S112（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797號）
- 臺中場：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演講廳（臺中市西區英才路600號）

三、背景說明：

鑒於各機關、縣市政府多數里民活動中心皆有提供公益性電腦伴唱機供民眾演唱，在「購置或租賃電腦伴唱機」、「民眾點歌演唱」及「灌錄新歌」等不同階段如何合法使用電腦伴唱機為一重要議題，爰針對各縣市政府、基層鄉鎮市區公所及里長等負責及管理伴唱機業務之相關人員辦理本次宣導說明會，由本局說明電腦伴唱機涉及之著作權問題，並進行意見交流，俾利保障合法使用電腦伴唱機之權益。

四、說明會流程：

時間	議程
14:00-14:30	報到
14:30-14:35	主席致詞
14:35-15:05	智慧局說明電腦伴唱機涉及之著作權問題
15:05-16:30	意見交流/QA 時間
16:30-	結束